

维护科技道德、加强自律的联合公告

为加强化学科技期刊的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各编辑部工作人员的职业道德水平，保障期刊的健康发展，我们在“中国化学会 2003 年期刊工作交流研讨会”期间，经过认真讨论，决定发表如下公告：

1. 提倡追求真理、实事求是、团结协作、诚实劳动；坚持学术民主，鼓励百家争鸣，尊重他人劳动成果；严肃政治纪律，坚决反对伪科学。
2. 严格执行审稿制度，杜绝稿件发表中的不正之风。
3. 维护投稿人的权益，各编辑部须在收稿后的 3 个月内向投稿人通报稿件处理情况，逾期未通报，投稿人有权自行处理所投稿件。
4. 拒绝刊登署名有争议、引用他人著述未注明出处、在上述规定期限内一稿两投或多投的稿件。
5. 对弄虚作假、抄袭剽窃和一稿两投或多投者，一经查实，相关编辑部视其情节轻重分别予以书面警告、通知其所在单位、在刊物上公开曝光并做出若干年内拒绝接收有此稿第一作者和通讯联系人署名的稿件等处理。
6. 强调编者、作者的诚信，鼓励对上述所列违反道德规范的行为进行据实举报。保护举报人的合理要求。不受理匿名举报。对于严重违反科技工作者职业道德、情节恶劣、影响极坏的事件，将及时报请有关部门进行严肃处理。并在签署本联合公告的期刊范围内建立情况通报制度。

本联合公告于各期刊签署并在刊物上刊出后生效，公告将由中国化学会期刊工作委员会监督执行。

签署期刊：

《中国化学》、《中国化学快报》、《化学学报》、《有机化学》、《化学通报》、《催化学报》、《燃料化学学报》、《化学教育》、《物理化学学报》、《色谱》、《分子科学学报》、《电化学》、《无机化学学报》、《分析化学》、《应用化学》、《高分子通报》、《结构化学》、《高等学校化学学报》、《高分子学报》、《高分子科学》、《大学化学》等 21 种期刊编辑委员会

2003 年 12 月